

110 年中小學 Scratch 暨機器學習 AI 程式設計競賽決賽

競賽試場規則：

1. 參賽選手請配戴選手證進入會場。
2. 水壺請放置試場外，水壺放置區。
3. Scratch 組除耳機麥克風外，其餘未規定的物品皆不得攜入會場。
4. AI 組不得攜帶任何東西進入會場。
5. 會場內每隊提供紙、筆、擦子和隨身碟 1 支。
6. Scratch 組繳交作品名稱一律命名為「隊伍編號.sb3」，繳交到隊長電腦的指定資料夾。
7. AI 程式名稱一律命名為「ml_play.py」及其搭配模型，上傳 PAIA 平台後，必須複製一份繳交到隊長電腦的指定資料夾。
8. 競賽場中不可以大聲喧嘩或左右觀看其他隊伍影響別人，經三次提醒未遵守，即刻離場棄賽。
9. 選手無故離場視同棄權，不得重回試場競賽。
10. 選手上廁所和喝水請舉手，由監考老師陪同前往。
11. 隨身碟是給選手互傳檔案使用，使用完畢離場前請務必自行清除乾淨。
12. 競賽兩小時後即可提早離場。
13. 選手離開競賽會場前，務必請監考老師確認繳交作品(程式)檔案正確。